

Q/LTX

图木舒克市绿糖心冬枣种植专业合作社
食 品 安 全 企 业 标 准



Q/LTX 0002S—2024
代替 Q/LTX 0002S—2021

鲜冬枣

2024 - 05 - 20 发布

2024 - 05 - 30 实施

图木舒克市绿糖心冬枣种植专业合作社 发布



前 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按照 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依据国家相关标准，并结合企业生产实际制定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和质量控制的依据。

本标准由图木舒克市绿糖心冬枣种植专业合作社提出。

本标准由图木舒克市绿糖心冬枣种植专业合作社起草。

本标准起草人：刘晓红、付疆、谢韵、包东东、李辉；

本标准批准人：刘勇；

本标准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首次发布。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修订。修订内容：修改质量指标中单果尺寸的单位；修改保质期；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修订。



鲜冬枣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鲜冬枣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保质期。
本标准适用于以新鲜冬枣为原料，经筛选、包装（或真空包装）工艺制成的鲜冬枣。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478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沙门氏菌检验
GB 4789.1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金黄色葡萄球菌检验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 4806.1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复合材料及制品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 5009.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镉的测定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 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GB 299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GB/T 10782	蜜饯质量通则	
GB/T 22345	鲜枣质量等级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3 技术要求

3.1 原辅料要求

- 3.1.1 各种原辅料应符合相应标准和有关规定。
- 3.1.2 新鲜冬枣符合 GB2761、GB2762、GB2763 的规定。
- 3.1.3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 3.1.4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符合 GB14881 的规定。

3.2 质量等级标准

质量等级标准应符合表 1 规定。

表 1 质量等级标准

项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特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外观	脆熟期采收。品种纯正，果形完整，果个均匀，果面光亮，肉质肥厚，果肉白绿色，松脆多汁，无异味和不良口味				眼观、鼻嗅、口品尝
滋味和气味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				
色泽	色泽好	色泽好	色泽较好	色泽一般	
单果尺寸, cm	>3.4	3.0<直径≤3.4	2.7<直径≤3.0	2.4≤直径≤2.7	GB/T22345
容许度, %	8	8	8	8	GB/T22345

3.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总糖, %	≥ 22	GB/T10782
铅(以 Pb 计), mg/kg	≤ 0.09	GB5009.12
镉(以 Cd 计), mg/kg	≤ 0.05	GB5009.15

注：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2763 的规定。
铅指标严于 GB2762 的规定。

3.4 致病菌限量

致病菌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致病菌限量

项目	采样方案及限量（若非指定，均以/25g 表示）				检验方法
	n	c	m	M	
沙门氏菌	5	0	0	-	GB 4789.4



金黄色葡萄球菌	5	1	100 CFU/g	1000 CFU/g	GB 4789.10
---------	---	---	-----------	------------	------------

3.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检验按 JJF1070 规定的方法测定。

4 检验规则

4.1 组批

同一原料、同一工艺配方、同一生产线、同一生产日期生产的产品为一个批次。

4.2 抽样

同一批次产品的抽样基数不得少于 20kg，抽样数量不少于 2kg（不少于 12 个独立包装），分为 2 份，1 份检验，1 份备查。

4.3 出厂检验

4.3.1 产品出厂检验：按照本标准要求检验，检验合格签发并出厂合格证。

4.3.2 出厂检验项目：感官要求、净含量。

4.4 型式检验

4.4.1 在正常生产中，每年进行一次型式检验，但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也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新产品试制鉴定时；
- b) 停产半年以上，恢复生产时；
- c) 当原料、工艺有较大变动，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d)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差异较大时；
- e) 国家执法监督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要求时。

4.4.2 型式检验应为第 3 章 3.2~3.5 的所有项目。

4.5 判定规则

检验结果均符合本标准要求时，判该批产品为合格品，检验结果中，若有一项指标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则使用备查样品进行复检，复检结果仍有一项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致病菌限量不合格不得复检。

5 标签、包装、运输、贮存、保质期

5.1 标签

标签符合 GB7718、GB28050 和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包装储运图示标志符合 GB/T191 的规定。

5.2 包装

内包装食品包装袋符合 GB4806.13 的规定。纸袋符合 GB4806.8 的规定。塑料盒符合 GB4806.7 的规定，规格可根据市场需要设置。外包装用瓦楞纸箱符合 GB/T6543 的要求。

5.3 运输

运输过程中严禁日晒、雨淋、防压，运输工具必须清洁，不得与有毒有污染物品混装混运。

5.4 贮存

应在冷库或气调库低温 0-8℃下离墙离地存放，不得与有毒、有害、有污染的物品混放，不要与其



它易释放乙烯的果品如苹果等混放，贮存时需标注期限，贮存过程中要定期检查，以防发生失水、腐烂等现象。

5.5 保质期

在符合本标签贮存条件及包装完好的情况下，保质期按照标签标注执行。



兵团食品安全企业标准编制说明

标准名称	鲜冬枣	标准主要起草人	刘晓红、付疆、谢韵、包东东、李辉
<p>工作情况（包括标准的制定目的，主要工作过程）</p> <p>本企业标准的制定目的：制定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企业标准。</p> <p>主要工作过程：本企业标准在格式和内容上严格按 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GB/T22345《鲜枣质量等级》、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规定执行，上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p>			
<p>标准主要内容的确定依据（食品原料（主料、配料和使用的食品添加剂）、生产工艺及与食品安全相关的指标、限量、技术要求等）</p> <p>1、食品原料（主料、配料和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各种原辅料应符合相应标准和有关规定。新鲜冬枣符合 GB2761、GB2762、GB2763 的规定。生产用水符合 GB 5749 的规定。</p> <p>2、生产工艺：以新鲜冬枣为原料，经筛选、包装（或真空包装）工艺制成的鲜冬枣。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符合 GB14881 的规定。</p> <p>3、食品安全相关的指标、限量、技术要求应符合 GB/T22345、GB2762 的规定。</p> <p>4、根据产品特性制定、感官要求、总糖指标。</p>			
<p>产品的检验指标及检验方法：进行的必要的验证情况</p> <p>外观、滋味和气味、色泽检验方法：眼观、鼻嗅、口品尝。单果尺寸、容许度按GB/T22345规定的方法测定。总糖按GB/T10782规定的方法测定。铅按GB5009.12规定的方法测定。镉按GB5009.15规定的方法测定。沙门氏菌按GB4789.4规定的方法测定。金黄色葡萄球菌按GB4789.10规定的方法测定。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按JJF1070规定执行。</p> <p>产品按照本标准规定的方法进行检验后，符合本企业标准和相应国家标准的要求。</p>			
<p>与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企业标准比较情况说明（详细说明企业标准制定过程中与相关国家标准、地方标准比较情况）</p> <p>本标准的标准名称、（食品原料（主料、配料和使用的食品添加剂）、生产工艺及与食品安全相关的指标、限量、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志、运输和贮存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及有关规定的要求。</p> <p>本标准未引用相同产品或同类产品地方标准（包括本地和其他地方），未引用相同产品或同类产品国际和国外标准。</p>			
<p>企业标准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自治区地方标准的说明</p> <p>本企业制定铅$\leq 0.09\text{mg/kg}$，严于 GB2762 的规定。</p>			
<p>备案前公示（征求意见）及意见采纳情况说明</p> <p>本标准已上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p>			

兵团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登记表

食品生产企业名称		图木舒克市绿糖心冬枣种植专业合作社			
注册地址		新疆图木舒克市其盖麦旦镇迎宾路小区 5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刘勇	联系电话	15894060229		
企业备案事项联系人	曹丽梦	联系电话	15160917202		
企业标准名称	鲜冬枣	企业标准编号	Q/LTX0002S-2024		
适用的食品类别与代码		食品分类号: 04.01.01.02 经表面处理的鲜水果			
食品安全相关内容	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食品安全地方标准指标	项目	食品安全国家（地方）标准		企业标准指标值
			标准名称（标准号）	项目指标值	
		铅（以 Pb 计）mg/kg	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铅（以 Pb 计） ≤1.0mg/kg	铅（以 Pb 计）≤ 0.09mg/kg
				可另附页说明	
其他食品安全相关内容	企业标准中其他食品安全相关内容是否符合相应法律法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及相关规定要求。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div>				
企业自我承诺	一、本企业对所提交的企业标准文本内容及其全部备案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如有不实之处，本企业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二、本企业将按照备案标准组织生产，并保证所生产的食品符合《食品安全法》。本企业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导致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三、企业标准中凡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以及标准使用中自己发现或他人提出存在确需修改情形的，一经发现即刻修订本企业标准。 四、本企业承诺已充分了解《食品安全法》及相关规定，并同意受理机关依法公开企业标准备案信息【备案登记表及企业标准文本（含编制说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盖章）  2024年5月28日		

注：上述备案的食品安全内容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地方标准冲突的该备案自动废止。企业更新标准备案后，原备案自行废止。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员会制